

证券代码：833171

证券简称：国航远洋

公告编号：2024-098

福建国航远洋运输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兴业银行福州东街支行申请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综合授信基本情况概述

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东街支行申请人民币 6,000 万元综合授信。本次贷款由王炎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；经上海国电海运有限公司 100% 股东同意，本次贷款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电海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远 7 轮及房产提供抵押担保。以上抵押、保证担保期限等具体条款以签订的合同为准。该笔贷款属于《福建国航远洋运输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第四项议案项下的融资计划内。除此之外，借款的利息和费用，借款的期限、利率、担保以及借款和担保的延期、展期，债务转化或周转等由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确定。

二、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实控人王炎平为公司提供担保系关联交易，鉴于公司为单方受益方，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第 7.2.11 条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，该关联交易豁免按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。

三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兴业银行福州东街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东街支行申请人民币 6,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同意本次贷款由王炎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，由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电海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远 7 轮及房产提供抵押担保。

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

福建国航远洋运输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20 日